

中共正定县委县直机关工作委员会 2023年度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贯彻落实市委市政府《关于全面落实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石发〔2019〕8号）文件精神，遵循“科学性、规范性、客观性和公正性”的原则，对中共正定县委县直机关工作委员会2023年整体支出情况实施了财政支出绩效自评价，形成本评价报告。

一、部门基本情况

（一）部门概况

1、单位基本职能

（1）统一组织、规划、部署县直机关党的工作，提出加强和改进机关党的建设的意见和建议，研究制定工作规划，并抓好组织实施。

（2）指导县直机关党的政治建设、思想建设、组织建设、作风建设、纪律建设，把制度建设贯穿其中，深入推进反腐败斗争。

（3）指导县直机关各级党组织和广大党员学习马克思列宁主义、毛泽东思想、邓小平理论、“三个代表”重要思想、科学发展观、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

(4) 对县直机关各级党组织、党员领导干部落实党建责任制。督促指导县直机关各级党组织按期换届，审批基层党组织的建立、更名、撤销和书记、副书记及其他成员的任免。

(5) 指导县直机关各级党组织加强基层组织建设，做好党员发展、教育和管理等工作。指导基层党组织开展民主评议党员和组织处理工作。

(6) 做好党费收缴、使用和管理工作。严格执行党费收缴、使用和管理有关规定，切实加强监督指导。

(7) 了解掌握县直机关工作人员的思想状况，指导县直机关各级党组织加强思想政治工作和精神文明建设。

(8) 领导县直机关共青团、妇联等群团组织的工作，指导县直机关各级党组织做好党的群团工作和人民武装工作。

(9) 协同有关部门指导、规划、协调、监督、检查县直机关党员教育培训工作，培训县直机关党务干部。

(10) 指导县直机关党建工作。

(11) 完成县委交办的其他事项。

2、组织机构和人员

中共正定县委县直机关工作委员会是县委工作机关，为正科级。截止到 2023 年底，由行政在编人员 9 名，另有行政工勤人员 1 名。本单位为财政预算全额拨款单位，财务核算适用行政单位会计制度。

3、资产情况

截止到 2023 年底，我单位国有资产总额 9.37 万元，其中无形资产 1.79 万元；固定资产 5.43 万元，主要是通用设备 3.64 万元，家具用具 1.79 万元；无形资产 2.15 万元。

单位对资产实行分类管理，实物资产由办公室实施归口管理，建立资产台账，详细登记资产信息，明确资产使用人和保管责任人，落实资产使用人在资产管理中的责任；加强权属管理，实施定期盘点，实现固定资产管理与财务管理相结合，做到账务清晰、账实相符；实物资产管理结合预算编制和政府采购业务管理制度进行，对超出使用寿命、毁损、不需用的固定资产，由股室提出处置申请，经批准后由资产管理部门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办理资产处置工作。

（三）部门收支预决算情况

1、收入支出预算安排情况

2022 年初财政安排我单位预算收入 123.68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123.68 万元，其他来源收入 0 万元。

本年度支出 156.55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54.88 万元，项目支出 1.67 万元。

2、收入支出预算执行情况

收入支出与预算对比分析：机关工委本年收入年初预算 123.68 万元，决算数 156.55 万元，增加 32.87 万元，增幅 26.58%，其中财政拨款年初预算 123.68 万元，决算数为 156.55 万元，增加 32.87 万元，增幅 26.58%。本年支出情况，基本支出年初

预算数 120.35 万元，决算数 154.88 万元，增加 34.53 万元，涨幅 28.65%，其中，财政拨款年初预算数 120.35 万元，决算数 154.88 万元，增加 34.53 万元，涨幅 28.65%。项目支出年初预算数 3.33 万元，决算数 1.67 万元，减少 1.66 万元，降幅 49.85%。

差异原因分析：本年收入年初预算与决算差异及项目支出差异的主要原因是本年度人员增加及项目收入的减少，主要原因是 2022 年由于财政资金紧张减少党建工作经费及党组织活动经费等项目支出。

3、收入支出结构分析。

2022 年收入 156.55 万元，其中全部为财政拨款收入 156.55 万元，占本年收入 100%。2022 年支出 156.55 万元，其中全部为财政拨款支出 156.55 万元，占本年支出 100%。按支出性质，2022 年基本支出 154.88 万元，占本年支出 98.93%，项目支出 1.67 万元，占本年支出 1.07%。按支出经济分类，工资福利支出 140.87 万元，占本年支出 89.98%，商品和服务支出 15.23 万元，占本年支出 9.73%，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0.45 万元，占本年支出 0.29%。

4、收入支出与上年度对比情况及原因分析

2022 年收入 156.55 万元，2021 年收入 132.33 万元，增加 24.22 万元。2022 年财政拨款收入 156.55 万元，2021 年 132.33 万元，增加了 24.22 万元。2022 年收入的增加主要是：本年人员增加。

2022年支出156.55万元，2021年支出137.52万元，增加了19.03万元。2022年基本支出154.88万元，2021年基本支出134.92万元，2022年增加了19.96万元。2022年项目支出1.67万元，2021年项目支出2.6万元，2022年减少0.93万元。2022年支出的增加主要是：本年人员增加。

5、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分析

2022年，财政拨款收入156.55万元，占本年收入100%。财政拨款支出156.55万元，占本年支出100%，其中，基本支出154.88万元，占本年支出的98.93%，项目支出1.67万元，占本年支出的1.07%。

（三）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指标

1、总体绩效目标

2022年，为进一步加强和改进新形势下机关党的工作，充分发挥党组织的战斗堡垒作用，全年工作总的要求是：高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伟大旗帜，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和党的十九大精神为指导，认真贯彻党的路线方针政策，紧密围绕本部门的中心工作，以改革创新精神加强党的思想建设、组织建设、作风建设、制度建设和反腐倡廉建设，提高党的建设科学化水平，发扬党内民主，加强党内监督，坚持党要管党、从严治党，充分发挥党的思想政治优势、组织优势和密切联系群众的优势，把服务中心、建设队伍贯穿始终，发挥党组织的协助和监督作用，为建设富裕美丽正定提供坚强的思想保障。2022年主要工作有：

进一步加强党的基层组织的思想建设、组织建设和作风建设，提高基层党组织的凝聚力和战斗力；坚持党员标准，牢把“入口关”，保持党员队伍的纯洁性；建立健全让党员经常受教育、永葆先进性的长效机制，加强党性教育，提高党员干部队伍素质；推进党风廉政建设；贯彻落实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关于全面从严治党、依规治党的重大决策部署，加强党内法规制度建设；做好党员服务工作，建立健全党内激励、关怀、帮扶机制。

2、分项绩效目标

（1）建设学习型党组织。促使党员努力学习、终身学习，不断坚定共产主义理想和建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信念，不断提高政治、理论、思想素质，不断增强为人民服务本领。

（2）发挥党员联系群众优势。促使广大党员尤其是党的领导干部，在新形势下坚持党的根本宗旨，密切联系群众，全心全意为人民服务，始终做到“权为民所用、情为民所系、利为民所谋”。

（3）健全和完善党内选举制度。充分发扬党内民主，使党章规定的广大党员的民主权利得到保障，广大党员的积极性、主动性、创造性得到充分发挥，使党内形成生动活泼的政治局面，增强党的生机与活力。

（4）进一步加强党员警示教育。促使党员干部特别是党的领导干部正确运用手中的权力，始终坚持立党为公、执政为民，始终保持清正、廉洁、高效。

(5) 建立健全党内激励、关怀、帮扶机制。建立老党员、困难党员台帐，关心党员思想、学习、工作和生活，了解党员需求，及时反映涉及党员切身利益的重要情况。

(6) 开展形式多样的党的活动。保持党的先进性和纯洁性，增强党组织的创造力、凝聚力和战斗力。

3、工作保障措施

(1) 建立健全保持共产党员先进性的长效机制，促使党员努力学习、终身学习，不断坚定共产主义理想和建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信念，不断提高政治、理论、思想素质。

(2) 严格贯彻《关于新形势下党内政治生活的若干准则》、《中国共产党党内监督条例》、《中国共产党党和国家机关基层组织工作条例》。全面落实党要管党、从严治党问题，进一步加强机关党的建设，坚持思想建党和制度治党紧密结合。

(3) 建立健全党内激励、关怀、帮扶机制。建立老党员、困难党员台帐，关心党员思想、学习、工作和生活，了解党员需求，及时把党的温暖送到党员身边。

(4) 利用“七一”、“十一”等节日广泛开展爱国主义教育。进一步增强党组织的创造力、凝聚力和战斗力，提高广大党员的积极性、主动性。

二、自评工作开展情况

(一) 自评的组织工作

我单位领导高度重视，迅速对 2022 年度绩效自评工作进

行了安排部署，专门成立了以常务副书记为组长，班子领导、财务人员、项目实施人员为成员的绩效评价工作领导小组，明确了此次的工作任务、工作纪律和评价方法，确定评价指标和标准，对经费资金使用全过程及其支出合规性、经济性、效率性和效益性进行客观公正评价，旨在突出成效，强化监督，保证资金的精准性、安全性、规范性和有效性。

（二）自评的方法和过程

1、评价方法

- (1) 召开全体会议，听取业务工作完成情况汇报。
- (2) 收集核查资料。收集项目相关资料，核查资金使用和费用报销是否合规、手续是否齐全、是否存在挤占、截留、挪用等情况。

2、评价工作过程

本次绩效评价工作过程包括前期准备、组织实施、实施评价三个阶段。

（1）前期准备

与项目负责人沟通，明确绩效评价的内容和范围。

（2）组织实施

评价工作小组对所涉及项目绩效目标的相关佐证材料进行收集、梳理。首先，对相关资料进行查阅并进行分析、核实，确保所提供数据和资料真实、可靠。其次，将项目资料按照评价体系指标分类，形成资料清单。

根据了解到的情况和收集到的资料，结合实际情况，制定符合实际的评价指标体系和自评方案。

（3）得出评价结论，形成绩效评价报告。

三、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实现情况及指标分析

（一）总体绩效目标实现情况

（1）本部门项目支出经费使用与工作执行进度紧密结合，年初制定的项目工作任务目标 100%按时完成；

（2）各项目均达到实际的成效，效率指标达优，工作成本节约，没有出现工作质量不高，工作拖欠的现象；

（3）项目的社会效益良好，服务对象满意度高。

（二）分项绩效目标实现情况及指标分析

2022年本单位实施了两个项目，分别是党建活动经费项目和党组织活动经费项目，均由县直机关工委具体实施。机关工委党建活动经费项目是基于本单位的重点工作要求，加强县直机关党建工作而立项。党组织活动经费项目是基于将党组织活动经费列入本级预算的工作要求，由县财政局划拨资金立项。

本单位成立绩效评价工作领导小组，在组长的领导下积极开展绩效评价工作，明确各自工作范围，认真完成各项目绩效评价任务。通过对每个项目进行自评，预算项目全部完成年度预期绩效目标，总体完成率全部达到 100%。

四、评价结论和评价等级

根据部门职责定位和各项工作履职情况进行综合评价，给出

总得分，满分 100 分，得出综合绩效评价等级。部门整体支出综合绩效评价分为 4 个等级：得分 ≥ 85 分为优秀； $75 \leq$ 得分 < 85 分为良好； $60 \leq$ 得分 < 75 分为一般；得分 < 60 分为较差。

经综合测评，共有 2 个预算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100 分，综合评价为优秀等次。对比倒查年初绩效目标设定质量情况符合实际，绩效目标设定清晰准确，绩效指标全面完整、科学合理，绩效标准恰当适宜、易于评价。

五、存在的问题及改进措施

（一）存在的主要问题

无

（二）针对问题提出具体的改进措施或建议

无

六、评价工作组人员名单及签字（姓名、工作单位、职务、职称）

组长：郝玉辉 县直机关工委常务副书记

组员：秦伟亚 县直机关工委办公室主任

曹巧改 县直机关工委会计